

# 关于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 一、公司基本情况

<b>辅导对象</b>	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b>成立日期</b>	2006年1月17日		
<b>注册资本</b>	5,334万元	<b>法定代表人</b>	陈秋鹏
<b>注册地址</b>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金源路8-16号1至4层		
<b>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b>	控股股东系陈秋鹏，持有公司71.0986%股份		
<b>行业分类</b>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	<b>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b>	2016年4月5日在股转系统挂牌,股票代码836312
<b>备注</b>	<p>公司曾申报创业板1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向深圳证监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材料，于2020年6月19日取得《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无异议函》(深证局办字【2020】50号)，并于2020年6月30日申报创业板，2020年7月10日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p> <p>因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公司2020年业绩下滑严重。2021年1月22日保荐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撤销保荐，2021年1月28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审核。</p>		

## 二、辅导相关信息

<b>辅导协议签署时间</b>	2022年1月21日
<b>辅导机构</b>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律师事务所</b>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b>会计师事务所</b>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2年 1月- 2022年 2月	对辅导对象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确信接受辅导的人员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对集美新材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股东进行理论培训，理论培训主要采取组织自学、基本知识讲授、专题讲座、座谈研讨、案例讨论等方式。专题讲座由招商证券的辅导人员或邀请其他中介机构人员讲授。	张新乐 宗超 张亮 朱仁慈 马倬峻 曹翔 韦耀兵 尹之浩 黄冬冬 奥琳
2022年 2月- 2022年 3月	核查辅导对象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	通过实地考察、查阅资料、与接受辅导的人员面谈、外部访谈等方式督促公司梳理历史沿革、界定产权。	张新乐 宗超 张亮 朱仁慈 马倬峻 曹翔 韦耀兵 尹之浩 黄冬冬 奥琳
2022年 3月- 2022年 4月	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接受辅导的人员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1、通过面谈、现场培训等形式督促辅导对象系统性学习《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2、通过现场培训、实地考察、列席会议、查阅资料、面谈等形式协助辅导对象制定合适的财务会计制度以及内部	张新乐 宗超 张亮 朱仁慈 马倬峻 曹翔 韦耀兵 尹之浩 黄冬冬 奥琳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控制制度。	
2022年 4月- 2022年 5月	1、督促辅导对象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财务、资产、人员、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 2、督促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1、通过实地考察、列席会议、查阅资料、与接受辅导的人员面谈、外部访谈等形式督促公司保持独立性； 2、通过实地考察、列席会议、查阅资料、与接受辅导的人员面谈等方式督促公司制定合理的发展规划和资金运用计划。	张新乐 宗超 张亮 朱仁慈 马倬峻 曹翔 韦耀兵 尹之浩 黄冬冬 奥琳
2022年 5月- 2022年 6月	针对辅导对象的具体情况确定书面考试的内容，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监督；对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辅导对象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的。	基于理论考试、现场工作沟通及整改完善情况，对辅导对象进行全面评估。	张新乐 宗超 张亮 朱仁慈 马倬峻 曹翔 韦耀兵 尹之浩 黄冬冬 奥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2022 年 1 月 24 日